

中原大學商學院全英語課程 (EMI) 修習獎勵要點

112.12.19 112-1-2 次商學院雙語推動委員會訂定

113.01.09 112-1-5 次商學院行政會議通過

一、中原大學商學院(以下稱本學院)因應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鼓勵學生積極參與修讀全英語授課(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以下稱 EMI 課程)，特訂定本要點。

二、申請資格

本要點獎勵對象為本學院具本國籍學士班及碩士班學生，不含國際商學學士學位學程、國際商學碩士學位學程及中原大學與美國天普大學商學管理雙學士學位學程之學生。

三、獎勵適用範圍須知

(一) EMI 課程之定義：以英語作為課堂的主要使用語言來教授之課程，但不包含英文(一)(二)、實用英文(一)(二)、英語聽講(一)、英文報告(一)、英語檢定技巧等語言中心支援開設之語言相關課程。

(二) 全英語課程修習獎勵：

- 1、申請者為在校大學二年級學生於當學年度 EMI 課程實得學分達 8 學分(含)以上，且占當學年度總實得學分 20%(含)以上，核發獎勵金新台幣 2,000 元及獎狀一張。
- 2、申請者為在校碩士一年級學生於當學年度 EMI 課程實得學分達 9 學分(含)以上，且占當學年度總實得學分 20%(含)以上，核發獎勵金新台幣 2,000 元及獎狀一張。
- 3、申請期限：大三生及碩二生符合資格者，於當學年第一學期一個月內申請獎勵，逾期不受理。

(三) 本學院目前在校就讀之大學部學生畢業前修畢 EMI 英語課程累積數達標者，予以修習獎勵。

1、本要點為 E1(EMI Level 1)至 E5(EMI Level 5)共五個等級之修習獎勵。

- (1) E1 級榮譽獎勵：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16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3,000 元及獎狀一張。
- (2) E2 級榮譽獎勵：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32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5,000 元及獎狀一張。
- (3) E3 級榮譽獎勵：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64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8,000 元及獎狀一張。
- (4) E4 級榮譽獎勵：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98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12,000 元及獎狀一張。
- (5) E5 級榮譽獎勵：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128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17,000 元及獎狀一張。

2、申請期限：大四生符合資格者，當年度第二學期一個月內申請獎勵，逾期不受理。

3、申請文件：

(1) 中原大學商學院學生修讀 EMI 課程獎勵申請表(附件一)。

(2) 應檢附大二學年度/碩一學年度之修課課表及其成績單(影本)。

(3) 畢業前修畢 EMI 英語專業課程累積數達標者，應檢附歷年每學期成績單(影本)。

(4) 申請人提供匯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4、依年度預算決定實際獎勵名額，教育部核發經費用罄不足時，本學院保留調整、暫停或終止其獎勵之權利。

四、本要點經商學院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件一】

中原大學商學院學生修讀 EMI 課程獎勵申請表

個人資料			
姓名		入學年月	
學號		身分證字號	
科系班別		E-mail	
聯絡電話		申請日期	
申請項目			
<p>一、全英語課程修習獎勵(但不包含語言中心支援開設之語言相關課程)</p> <p>1. <input type="checkbox"/> 為大學三年級學生並於前一學年度 EMI 課程實得學分達 8 學分(含)以上，且占前一學年度總實得學分 20%(含)以上，核發新台幣 2,000 元</p> <p>2. <input type="checkbox"/> 為碩士二年級學生並於前一學年度 EMI 課程實得學分達 9 學分(含)以上，且占前一學年度總實得學分 20%(含)以上，核發新台幣 2,000 元</p> <p>二、商學院大學部學生畢業前修畢 EMI 英語課程累積數達標者</p> <p>1. 畢業之年月: _____ 年 _____ 月</p> <p>2.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16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3,000 元</p> <p>3.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32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5,000 元</p> <p>4.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64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8,000 元</p> <p>5.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98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12,000 元</p> <p>6.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前 EMI 課程實得學分累積達 128 學分(含)以上，核發獎勵金 17,000 元</p>			
<p>是否曾於大二升大三/碩一升碩二前申請過全英語專業課程獎勵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曾經申請過</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這是第一次申請</p>			
<p>擬申請獎勵金費用共：_____元</p>			
檢附文件清單及說明			
<p>1. 應檢附大二學年度/碩一學年度之修課課表及其成績單(影本)</p> <p>2. 畢業前修畢 EMI 英語專業課程累積數達標者，應檢附歷年每學期成績單(影本)</p> <p>3. 申請人提供匯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p> <p>申請人簽名: _____ (正楷)</p> <p>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審查結果			
審查人簽章	結果		主管簽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共核發金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原因：_____		